

证券代码：873311

证券简称：华齿口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华齿口腔医院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茂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013,06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8.505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熊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164,53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0.012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熊志刚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167,39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415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熊龙国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427,18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6.468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熊素珍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

5月30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宇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8,215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135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5月30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春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5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39,194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668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詹火旺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5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3,359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5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三）公司《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上海华齿口腔医院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31日